

证券代码：300575

证券简称：中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园路 6 号 2 栋会议室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耀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由 2 人变更为 3 人；202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独立董事周美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赵伟建先生与朱滔先生（简历详见《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朱滔先生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赵伟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 提名朱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的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自身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控股子公司安徽宁亿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宁亿泰”）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财务资助用于日常经营，借款利率参考当期银行借款利率，财务资助额度的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第一笔借款转入时间为起始借款时间，在授权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安徽宁亿泰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 14:30 在江苏南京玄武区江苏软件园苏园路 6 号 2 幢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